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1-016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11月25日披露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20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不变，并对相关预案及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1,558.42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	32,057.68	32,057.68

2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5,208.91	15,208.91
3	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24,291.83	24,291.83
合计		71,558.42	71,558.42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9,558.42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	32,057.68	32,057.68
2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5,208.91	15,208.91
3	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24,291.83	22,291.83
合计		71,558.42	69,558.42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不存在其他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的说明

结合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
释义	释义	修订“本预案”的释义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概况	修订了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更新了本次发行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修订了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第六节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的措施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及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性的分析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上述《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预案部分内容调整的相关事宜已取得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